

证券代码：688278 证券简称：特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2-025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828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1 号”批准，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65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8.24 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316.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5,271.37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3,044.6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全部到账，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361Z0003 号）。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9,229.46 万元（其中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23,958.09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 5,271.37 万元），利息收入 1,067.40 万元，支付手续费 0.58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0,153.36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以及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募集资金的管理工作中，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情况

2020年1月13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按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职责。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万元）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镇海支行	592902627110508	蛋白质药物生产改扩建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260.5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35150198110100002502	新药研发项目	6,610.2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129940100100357161	慢性乙型肝炎临床治愈研究项目	282.53
合计				10,153.36

三、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1年8月2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5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告编号：2021-021），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元)	委托理财起 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 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回 情况
厦门国际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11.30	2022.03.05	3.56%	已按期收回本息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12.03	2022.03.03	3.10%	已按期收回本息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2.01.04	2022.01.28	3.01%	已按期收回本息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2.03.10	2022.03.31	2.80%	已按期收回本息
厦门国际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2.03.16	2022.06.16	3.50%	已按期收回本息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9日

附表 1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316.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80.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958.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蛋白质药物生产改扩建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940.09	-	15,940.09	3,847.30	13,250.03	-2,690.06	83.12	2024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新药研发项目	否	14,168.54	-	14,168.54	608.72	8,017.59	-6,150.95	56.59	2025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慢性乙型肝炎临床治愈研究项目	否	2,936.00	-	2,936.00	224.62	2,690.47	-245.53	91.64	2024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合计		33,044.63	-	33,044.63	4,680.65	23,958.09	-9,086.54	72.5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